

附件1

2021年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（三峡后续工作）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省份	全年共安排	已提前下达	此次下达	备注
	合计	1099432	731176	368256	
1	湖北省	244679	163018	81661	其中：地质灾害防治资金10000万元，长江中下游重点影响区影响处理资金87000万元
2	重庆市	791753	538158	253595	其中：全年地质灾害防治资金40000万元
3	上海市	2564	2564		
4	江苏省	3540	3540		
5	浙江省	3112	3112		
6	安徽省	2760	2760		
7	福建省	2407	2407		
8	江西省	16943	2943	14000	其中：长江中下游重点影响区影响处理资金14000万元，外迁帮扶资金2943万元
9	山东省	3442	3442		
10	湖南省	21546	2546	19000	其中：长江中下游重点影响区影响处理资金19000万元，外迁帮扶资金2546万元
11	广东省	3071	3071		
12	四川省	3615	3615		